（上接B191版）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在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及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专户存储金额（元）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040000010120100038010	已注销
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040000010120100037979	已注销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8110501012800948105	6,282,759.97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西太湖支行	10607301040008368	13,302,610.59
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西太湖支行	10607301040009549	33,791,226.33
合计	-	-	53,376,596.89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有部分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处于现金管理未到期，未统计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中。）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此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

如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使用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情况

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六、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之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并且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拟使用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监事会意见

同意公司使用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的资金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南卫股份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公司董事会有关决议文件，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

（2）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与主营业务相关，不存在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的情形；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12个月；

（3）本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出具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南卫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6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委托理财受托方：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单个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事项均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42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1.7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3,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6,617,924.53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6,382,075.47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7年8月2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5713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累计投入人民币15,186.47万元。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公司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谨慎决策，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理财产品，并与该单位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

（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将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进行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风险控制分析

1.控制安全性风险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理财产品，公司财务部会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理财产品均满足保本要求，且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提供保本承诺。另外，公司财务部将跟踪闲置的募集资金所投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等，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防范流动性风险

公司将根据投项目进度安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将谨慎决策，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理财产品。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45,813,968.47	869,601,971.34
负债总额	285,777,725.35	302,078,65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556,725,473.98	564,157,337.40
2018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49,492.03	32,994,069.1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4.74%，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与募投项目计划相匹配的保本短期理财产品进行投资，其风险低、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可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进而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短期理财产品属于现金管理范畴，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五、投资风险提示

尽管本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障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度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该等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南卫股份本次发行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公司董事会有关决议文件，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合规性进行了审慎核查，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南卫股份本次使用不超过7,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购买主体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2,500	2,500	55.48	0
2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25.32	0
3	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30.06	0
4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26.83	0
5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14.84	0
6	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9.67	0
7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8.76	0
8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35	0
9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10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	-	1,000
合计			21,000	17,000	200.31	4,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4.1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1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9,000
总理财额度						13,000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南卫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7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委托理财受托方：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投资范围包括低风险的银行、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单个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事项均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阶段性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稳健型理财产品，以提高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公司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谨慎决策，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理财产品，并与该单位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投资范围包括低风险的银行、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二）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阶段性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稳健型理财产品，以提高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将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进行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风险控制分析

银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及证券公司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仍会面临市场风险，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理财遵循以下原则：一是将主要投资国有控股银行的理财产品及信誉良好的上市证券公司设立的理财产品；二是公司不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以股票、房地产等为标的的理财产品；三是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内审部门有权对上述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将谨慎决策，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理财产品。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45,813,968.47	869,601,971.34
负债总额	285,777,725.35	302,078,65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556,725,473.98	564,157,337.40
2018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49,492.03	32,994,069.1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4.74%，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与募投项目计划相匹配的保本短期理财产品进行投资，其风险低、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可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进而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短期理财产品属于现金管理范畴，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五、投资风险提示

尽管本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障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度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该等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南卫股份本次发行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公司董事会有关决议文件，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合规性进行了审慎核查，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南卫股份本次使用不超过7,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购买主体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13.71	0
2	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38.14	0
合计			3,000	3,000	51.85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5.3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8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000
总理财额度						8,000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南卫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8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19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16名，注册会计师2266名，从业人员总数9325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2019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414人，减少注册会计师387人。

3.业务规模

立信2018年度业务收入37.22亿元，2018年12月31日净资产1.58亿元。2018年度立信共为569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为7.06亿元。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制造业（365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4家）、批发和零售业（20家）、房地产业（20家）、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7家），资产均值为156.43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18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1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2017年受到行政处罚1次，2018年3次，2019年0次；2017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3次，2018年5次，2019年9次，2020年1-3月5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田华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签字注册会计师	姜波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拟）	邵振宇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田华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1995年8月-2000年12月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	会计
2000年12月-2002年12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海南分所	审计员
2002年12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姜波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7年9月-2012年7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2012年8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经理

（3）质量控制复核人(拟)从业经历：

姓名：邵振宇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1年3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权益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记录。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75.00万元（不含增值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5.00万元（不含增值税）。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较2018年度增加15.00万元，系新增加子公司审计数量所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价格与2018年度一致。

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将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规模、工作量等因素并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执行2019年度财务审计工作中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恪尽职守，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够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机构，审计期间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圆满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营和能力，能满足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南卫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9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也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且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该事项，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予以回避，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结合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公司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方	2020年预计发生金额（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	400,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
合计		500,0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6613.4398万元整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258号-28五、八、十、十一、十五层

法定代表人：高旭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药品批发（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医疗器械销售（按许可证经营），普通货运，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的批发与零售，化学试剂，玻璃仪器、百货销售，仓储，医药信息咨询，中药材收购，中药材咨询服务，计划生育药具零售（限指定分支机构经营），展览服务，医疗器械配件、医疗器械生产用金属材料（金、铜除外），化工原料的销售，为本系统用户代购医用防疫车、救护车，医疗器械的安装、维修及技术服务，清洁剂、消毒剂销售，化妆品销售，餐饮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食品销售（按许可证经营），健身器材销售；物业管理，房屋出租，货运代理，劳保用品销售，眼镜销售，健康咨询，道路货物运输；（限分支机构经营）药品零售，经营盈利性医疗机构；计算机及物联网智能识别系统销售；医疗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供应链管理与服务；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销售；食品销售（按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联营企业，公司持有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10%股权，公司董事李菲女士在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2020年度预计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产品以及公司参加产品展销会向关联方支付的展会服务费，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在平等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交易目的和影响

通过经营协同促进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增长，通过经营协同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运营效率，通过经营协同促进上市公司产品盈利能力的提升。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也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且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南卫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0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19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9,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45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0.12%。

2.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9,000,000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19,700,000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公司结合具体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考虑，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公司的经营范围为：

二类6864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的制造；贴剂、贴膏剂的制造、中药提取；一类基础外科手术器械